

中国当代文学
自选文库



让梦延长

苏子勤 著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■ 中国当代文学自选文库

李勤著

让梦延长

中国华侨出版

(京)新登字 190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当代文学自选文库/郑竹青主编. —让梦延长/李勤 著.

—北京:中国华侨出版社, 1996. 5

ISBN7-80074-899-5

I. ①中…②郑… II. ①让…②李… III. 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121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6)14877

■版式设计:温 梦

让梦延长

中国当代文学自选文库

李 勤 著

郑竹青 主编

——企划:王俊英 田 军——

出版 中国华侨出版社

(北京西坝河东里 77 号楼底商 5 号 邮编 100028)

经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

印刷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报社印刷厂

787×1092 毫米 1/32 7.4 张 165 千字

1996 年 5 月第 1 版 199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7-80074-899-5/I175

定价:10.50 元

是一个烟水迷蒙的雨天。

这样的日子，注定要有故事发生。否则，那一份失落感便会铺天盖地而来。

曾炜从案前的稿笺中扯出视线，投注窗外。

无意中溜出一声叹息。

记忆中的秋雨不是这样的。急急的雨点，“沙沙沙”播响一地爽朗。

莫非，人老了，眼中的一切也跟着老？

曾炜摇头，暗笑自己年过不惑，竟还如此多愁善感。

他燃起一支烟，微闭着眼吞云吐雾，决意拂开杂绪，好重新开始工作。

爬了半辈子格子，从业余作者到编辑，好不容易坐上副主编的交椅，其实，主编长期病休，他早已是执行主编了。

眼看离主编之位只有半步之遥，此时不搏，更待何时？

“笃，笃笃。”轻轻的叩门声。

“请进——”曾炜漫声道，心想这一定是个姑娘。

果然，门开处，一位姑娘怯怯地说：“我，我想找曾炜老师。”

“我就是曾炜，请进来坐！”

曾炜猜到，她就是最近来稿很勤的林莺。她说过要登门求教的。

她却迟迟疑疑地望住他。

“怎么，看着不象？如假包换！”他开玩笑。

不知不觉间，曾炜的心情已大大改变。

“哦，我以为——曾炜是个女的，是女作家！”

“没想到是个老头儿！哈，不只是你一个人这么说了。”

“是没想到。您作品的文笔是那么隽美、清逸。我要是能学到您的百分之一就好了！”

虽是陈词老调，但当面听着一个年轻女郎如是说，他心里仍非常舒畅。

“唷，忘了自我介绍——我叫林莺，多次承您指点，还没谢谢您呢！”姑娘的态度自然起来，话说得甜软动听。

招呼她落座，斟好茶，曾炜才定睛看她。

她长得好美！而且，真有那么巧，她真好似他曾暗恋过的那个女同学晓虹。

哦，久远了的青春，那一份甜酸苦辣，刹时涌上心头。

曾炜将视线从林莺身上移开，掠向窗外的烟雨。

此时，他忽地满心喜欢起这秋天里的烟雨了。是的，这雨是够特别，别有味道。

当然，他更是打心底里喜欢起眼前这林莺了。片刻之间，他已决定收她为关门弟子了。

曾炜一向偏爱这种容貌姣好而又含羞带怯的女子。面对这样的女子，他的心身就不由自主地涌满热潮。当然，他不会对任何人谈及这种感觉。

“曾老师，这篇稿子我照您的意思改过了，请您费心再看看，好吗？”林莺从小挎包里取出一叠稿子，轻轻地呈放在曾炜

案前。

“哦——好的。”曾炜惊觉自己走神，冷落了林莺。

这是不礼貌的，尤其是对初次见面的女青年作者。

他是从文学青年中走过来的，深知拜访师长时那一份惶恐。

于是，他主动挑起话题：“是了，你是怎么开始业余创作的？”

他接触过的女作者，大都长得不怎么样，而眼前的林莺算得上是漂亮女郎了，怎么也能静下心来写作？

“太多伤心事，想借笔墨倾诉。”林莺眼里飘过一丝阴云。

“年轻轻的，能有多少伤心事？”许是出于作家搜集素材的本能，曾炜试探着追索。

“不是说红颜薄命吗？我不知算不算红颜，命却是够苦的了。唉！不说这些，还是请曾老师帮我分析习作的弊病吧！”

一声“红颜薄命”，令曾炜心中巨震。

那个晓虹，不正是红颜薄命吗？有过一副美丽的容颜，却一世坎坷，无限悲苦。

曾炜想起去年见到王晓虹的情形，以及那一种幻象破灭的悲哀和无奈。

去年夏天，他为了写一篇报告文学到某公司采访，无意中撞见在该公司当出纳的晓虹。此时他才知道，原来他多年思慕的人，与自己同在一个城市。但晓虹却不是他印象中的那个人了！如果不是她先认出他并叫他，他怎么也不会将眼前这个臃肿的女人同晓虹联系起来。

晓虹热情地拉他到她家去坐。她那个家哪，叫他一想起就

心里黯然。阴暗潮湿的屋里，四壁空空，被褥凌乱的床上，却躺着一个男人。晓虹说，那是她丈夫林森，瘫痪在床已有八年。

晓虹说，当年她毕业分配到一间中学教书，认识并爱上林森，但在反右时双双被打成右派，被遣回乡务农。后来平反回城，刚刚要过上好日子，林森却一病不起。他们有一个儿子，正上中专。供儿子上学、服侍病人，生活的重担把晓虹压得变了形。

曾炜心里充满了对晓虹的同情。但以前那一份铭心刻骨的爱意，却在重逢的瞬间烟消雾散了。

因此他对爱情有过一番省悟。他觉得，爱情是同青春和美丽连在一起的，没有青春，没有美丽，也就没有爱情。

说实话，他真希望没有这次重逢，那么，晓虹的情影就永远活在他的心间。

人的感情，实在是无法理喻的东西！

曾炜暗暗叹了一口气，把注意力拉回林莺身上。

虽然林莺欲说还休，却已博得曾炜一腔同情。

曾炜相信，悲哀使人深刻。经历过伤心事的林莺决不同于那些花瓶式的倩女，她会是一个可造之材。

如果通过自己的帮助，文坛上多了一个年轻美貌的女作者，那也算一件功德。

曾炜心里涌起一种莫名的兴奋。

他深刻地体验到，什么叫“助人为乐”。

“曾老师，您写的爱情小说那么细腻、逼真，是不是写的都是真人真事？”林莺歪着头问，样子煞是可爱。

“那你写的小说，是不是都是真人真事？”

曾炜俏皮地反问。

“我怎么跟您比呢？”林莺含羞道，脸都红了。

林莺含羞带笑的样子，令曾炜心中一阵激荡。她笑起来的时候，确实很象他印象中的晓虹！

“其实呀，世界上的传世佳作，大都有作家本人的影子。尤其是爱情小说，只有充分地投入，才能写得感人！”曾炜深思地说。

“曾老师，我很想听一听您的恋爱故事。我相信那一定是非常感人的！”

曾炜心中一动。

见到林莺的那一刻起，他就有一种倾诉的欲望。此刻，既然她如此要求，他正好顺水推舟。

“小林，你知道吗？你长得好象我初恋的那个女孩子，你让我想起我学生时代的一段恋情。”

“是吗？那更应该说给我听一听了！”林莺兴奋地说，眼中充满了期待。

“其实，那是一种单恋，或者叫暗恋。是我爱上了她，她呢，或许根本就没感觉！”曾炜沉吟着说，却又有点欲说还休的意思。

“我不信！象您这样的人，怎么会有女孩子被您爱上却没感觉？”林莺用上激将法。

曾炜不知是计，或者是情愿中计。他将他读师专时与晓虹同学，晓虹如何美丽可爱，自己如何爱慕她而不敢表达，如何被这爱情折磨得坐卧不宁、食不知味的情形，细细地描述了一番。

“唉！都说爱情令人痛苦，其实最苦的还是暗恋！不过，作为写作素材，最有写头的也是暗恋！”末了，曾炜总结道。

“太感人了！难怪您会写出那么感人的作品！”林莺感叹，眼中似有泪光闪现。

曾炜无言，心想这真是一个易感的女孩。

“曾老师，您还没讲完呢！请您再讲下去，后来呢？后来你们有没聚首？”就象一个小孩子一样，林莺追索结局。

“爱情的故事，最好永远没有结局！”曾炜深沉地说。

他自觉奇怪，面对林莺，他好象特别有灵感，特别容易说出富有哲理的句子来。

在他的感觉中，林莺与自己不是隔代的人，不是老师和学生，不是编辑和作者，而是久别重逢的老朋友。

他感到，当他和林莺谈话的时候，他变得年轻起来，有一种轻松愉快的感觉。而他过去的生活中，是太少这种感觉了！

是的，以前是活得太累了！虽然他的日子混得还算不错。其实，自己还不算老，真应该活得轻松些！

“不知怎么，我总感觉您的婚姻、家庭生活并不幸福……”林莺吞吞吐吐地说。

“哦，你怎么会有这样的感觉？”曾炜暗暗一惊。

“不知为什么，看着您的作品，总觉得作者一定是个寂寞的人！”

“其实，谁人心中不寂寞？”

“曾老师也看香港连续剧？您刚才说的那句话是《暴雨燃烧》主题曲中的一句。”

“香港电视也有些拍得不错，特别有些歌词写得很有人情

味、很有人生哲理。”

“以前，总觉得你们文化人是不看香港连续剧的。”

“‘你们文化人’？你自己不是文化人吗？”曾炜一下子逮住了她的语病。

“我呀，还没入门呢！”

“你看你，自己都没有自信！多一点自信，多一点努力，你是有前途的！”

“真的？”

“我象是个开空头支票的吗？”曾炜戏谑地。

“我还是不信！我那么笨，写了那么久，都没写出一篇象样的东西来！”

“你只是没找到适合自己的方法方式。其实你的感觉很灵敏，这一点对于一个作者来说是很关键的。技巧是可以靠实践去摸索得到的，而感觉却是天生的！”曾炜雄辩地说。

他是由衷的，他确实很欣赏她的敏感：

“您说我灵敏？怎么以前没人这么说我？”林莺不象在扮傻。

“人家不说不等于不是事实。你刚才所说的对我的感觉，就很准。没有见过面，光凭看作品就能看出这些，很不简单！”

“那么您是说，您的婚姻、家庭生活真的并不幸福？”林莺似乎很吃惊。

“和大多数人一样，不幸福也可以过下去。毕竟，真正幸福的家庭并不多！”说起这些，曾炜心情变得复杂。

“怎么会这样呢？您…您应该……”林莺找不到合适的句子。

“应该是一回事，事实又是一回事！好了，你找我不是专门来研究我的吧？”曾炜转移话题。

他觉得，毕竟是相识不久，不宜谈这些敏感问题。

“哦，您看我这个马大哈，差点忘了此行的目的！”

“好，说说你的目的！”

“其实，我以为您是个女的，所以，一来是想拜师，二来是想交个朋友……”

“那么，现在呢？改变主意了没有？”

“我，我不知道……”林莺忸怩地说。

“哈哈……”看到她这害羞模样，曾炜开心地笑起来。

“曾老师……”林莺满脸绯红。

“别见怪，我这个人就爱开玩笑！”曾炜忍住笑。

“曾老师真风趣！”

“那么，愿意拜我这个师傅、交我这个朋友了？”

“我是求之不得！只怕，您会嫌我不够资格！”

“别说这些客套话了！今后，有什么疑难，尽管来问我。”曾炜爽快地说。

“谢谢老师！不过先说好了，我这个人很笨也很爱面子的，您可不要动不动凶我哦！”

“真是个孩子！”曾炜心中非常感动。

这么大的一个姑娘，却还象个小孩子一样直话直说，真是难得。

现今社会的年轻人，一个比一个世故圆滑，今天终于让他看到一个不失天真的！

他不由想起自己年轻时的情形，那时的青年是很纯朴、很

开朗的。

不知怎么，林莺总让他想起过去？她是专门来唤回他的青春的？

“小林哪，你是干什么工作的？”

“在一间合资厂当QC，‘打工一族’！每天要上足八小时班，有时还要加班，累得很，工资却不够买一套高级时装。真没意思！”

“有没想过换一个工作？”

“当然想。不过，只怕我没那个福气！”

“你父母是哪一行的？”

“平民百姓一个，没啥本事的！”

“那你只能靠你自己了？不过，你这人长得一脸福相，不会一辈子打工的。”

“真的？您会看相？”林莺来了精神。

“十个作家九个会看相，你信不信？”

“那您快给我看一看，看什么时候时来运转？”

“你是看运气，还是看爱情，还是……”

“全都看！您是看手相的吧？喏——”林莺急切地伸出手来。

其实曾炜哪会看相？刚才只是唬她一下的，她竟信以为真！

如今只好假戏真唱了！

曾炜捏住她的手掌，那手掌的温软柔嫩令他心中一悸。

那真不是一个工人的手，那是一位大家闺秀的纤纤玉手！握着她这只手，就象握住一块火红的烙铁，曾炜觉得心里

一阵阵发烫。

怎么搞的，这么沉不住气？

曾炜暗暗责备自己，努力收束心神。

一定要发挥点水平，镇住她！他在心里发狠。

平时，曾炜可以说是个谦谦君子，一向都很谦虚谨慎的。今天却特别的好胜。

在妙龄女郎面前争强逞勇，那是年轻小伙子们的事，而自己，都可以当她的爸爸了！

但眼下他来不及反省自己的心态了，他只顾急速开动脑筋，打着腹稿。

“嗯，你的生命线很柔韧很长，说明你可以无灾无险地活到晚年，小时候生过一场大病，成年以后只有小病小痛，不碍事的。你的事业线很粗很直，说明你很有进取心，而且有较大成就。你会成为一个名女人！爱情嘛，嗯……”说到这里，曾炜故意停了下来。

所谓好货沉底，最逗人的话是要留到最后说的！

果然，林莺的胃口被吊了上来，她摇着曾炜的手，急煎煎地催道：“曾老师，您快说下去嘛！”

“你的爱情线很深很长，这说明你这个人感情很丰富很执着。但是……这，我还是别说的为好。”

“唉呀，是不是我在爱情方面特别多挫折？您说呀，我不怕，不管怎么样，您说给我听吧！”林莺的脸色变得苍白了。

看着她的惶恐样子，曾炜有些不忍。真想告诉她自己是在胡说八道，哄着她玩的。

但这个时候是不能露馅的，否则，老师的尊严何存？

“好，我说，看相这东西，不可不信，也不可全信，说到好的，不妨信它，可以增强自己的信心；说到不好的，则要正确对待了，如果能加强信心去克服、去改善，结果也会是好的。你说是不是？”

“是，是。您就快说我的爱情会怎么样吧。”

“你的爱情线上，有好多杂纹，这就使你的爱情变得复杂了。就是说，你这一生要经历过好多次恋爱。而失恋，不用我说你也知道是怎么个滋味的了。所以，你这个人注定了一辈子要为情所苦、为情所伤……”说到这里，曾炜冲林莺抱歉地一摊双手。

“哎哟，那我岂不是太惨了？干脆，我下死决心当老处女，不谈恋爱也就不会受伤了！”林莺苍白着脸，无奈地说。

“你看，我说还是不说的好是不是？说好了要正确对待的嘛！”

“当然只好正确对待啦！您别担心，我不会因此去上吊的。”

“这还差不多！人生在世，最紧要的是要看开、看化！其实，这世上有多少个人不是为情所苦、为情所伤的？”

“这倒也是！那我也不必自悲自怜了。人人皆苦，也就等于自己不苦了。”

“对极了！你的悟性真高！”曾炜的口气轻松起来。

“曾老师，我想，您这个人肯定是活得很逍遥自在的了！”

“何以见得？”

“就凭您刚才所说，那是何等洒脱！”

“哈哈……说教起来，谁不是一套一套的？教导别人，谁都

可以洒脱，等自己碰上了，就洒脱不起来了！”

“曾老师真坦率！象这样坦率的人，我以前从未见过。”

“那是因为你我素昧平生。如果你是我熟人或女儿、学生……那又不一样了。一个人，活在这世上，总是戴着各种各样的面具，而难得有不戴面具的时候。”说他坦率，他就坦率到底了。

“那您现在戴没戴面具？或者说戴的是哪种面具？”轮到林莺俏皮了。

曾炜一下子被问住了。

说没戴面具吧，刚刚说了人难得不戴面具，那岂不是自相矛盾？说有戴吧，究竟此刻戴的是哪一种？是伪善？伪善的人哪有不打自招的？

“天机不可泄露！哈哈……”他只能一笑了之。

“这里环境真安静！在这里工作，肯定心情愉快！”林莺顾左右而言他。

是啊，今天真静，俩人谈了这么久的话，竟没人来打扰，连电话也没响一次。

曾炜猛然记起自己的身份，同时想到自己身为师长，今天的言行似乎有些不妥。

他心里不由有些忐忑。

日后林莺不知是否会说他为老不尊、蓄意挑逗？

曾炜不是那种冷面冷心的人，但也不是那种见了女人就骨酥的轻浮角色。几十年舞文弄墨，少不了接触各种各样的女性，从没出过绯闻。

今天是有有点古怪，整个人变得心浮气燥，象个小青年似

的。

就在他这么一愣神的当儿，林莺站起身来告辞：“曾老师，真不好意思，浪费了您这么多宝贵时间。”

啊！她一定是误会了，将他的沉默理会成对她的厌烦了。

“快别这么说！小林，我很高兴认识你！真的，和你谈话愉快之极！”握住她的手，曾炜热切地说。

“真的？那我以后还会来打扰的！”

“说什么打扰！应该是文友间正常的交往。”

“那么，再见！”林莺轻盈地转身离去。

“再见！”曾炜喃喃道，目送着她。

直到她走出了他的视野，他才恋恋不舍地收回眼光。连他自己都有感觉，他看她的眼光有着不同寻常的热度。

二

“爸爸，你最近变了好多，是为什么？”曾珏正准备出门，突然停下来对曾炜说。

曾炜正坐在沙发上看报纸，闻言抬起头来。他好奇地问道：“怎么变了？是变好了还是变坏了？”

“是变年轻了！妈妈，你说是不是？”曾珏扬起头来，对着房间里大声问。

“没大没小！”陈丽娟冷而涩的声音从房间里传出来。

“更年期综合症！”曾珏小声嘟咕。

声音虽小，曾炜却听见了，他抬眼瞪了女儿一眼。

曾珏是独生女，今年才二十岁，高中毕业后考不上大学，

去年考进了市中国银行当合同干部，收入比爸爸还高。

曾炜很喜爱这个女儿。

曾珏不是很聪明，但却很活泼很可爱，尤其是懂得体贴人。因为她的存在，这个家才显得温馨，才有生气。

如果不是有曾珏，曾炜真难想象自己怎么在这个冰窖似的家呆这二十年。

“爸，告诉我，是不是有了红颜知己？”曾珏坐到爸爸身边，悄声问。

“调皮鬼，拿爸爸寻开心啊？”曾炜曲起手指刮她的鼻子。

“爸爸，别那么封闭。现在都什么年代了？告诉了我，我不但帮你保密，还可以给你当参谋呢！”

“别胡闹了，等下给你妈妈听到可不得了！”曾炜拍着女儿的肩膀，求饶道。

“别怕，你没听到她正用电风吹头发？你先说是不是有这回事就行了。”

“没有没有！都半老不死了，还会有谁来喜欢我？”

口里一个劲地否定，心里则七上八下地敲开了小鼓。曾炜真有些慌了。

这些天和林莺的交往，确实令他有点重返青春的感觉。

称林莺为红颜知己也不为过，俩人确实谈得极投缘。

但这怎么可以跟女儿讲？

曾炜不是老古董，却也没开放到跟儿女交流恋爱经验的程度。

曾珏却不放过他了。

“你别赖！别的事情我看你不透，这种事我可相信我的眼